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RRY JEWELRY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51)

委任核數師

茲提述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核數師辭任。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推薦，董事會議決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55條委任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出任本公司核數師(「該委任」)以填補因中匯安達辭任產生的空缺，自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起生效。該委任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

承董事會命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蘭洋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蘭洋先生、非執行董事黎碧芝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秋發先生、Chung Kwok Pong先生及柯軍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 GEM 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larryjewelryinternational.com 上刊載。